

正 副	理 幹 事	理 事 長	收 文	號： 保存年限：
			109年5月20日	
			第031號	

# 交通部公路總局第四區養護工程處 函

241

新北市三重區中正北路61號3樓

受文者：台灣省汽車路線貨運商業同業公會聯合會

地址：27045宜蘭縣蘇澳鎮中山路2段3號  
 承辦人：林昕葦  
 電話：03-9962501分機1918  
 傳真：03-9972639  
 電子信箱：tel10916@thb.gov.tw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09年5月20日

發文字號：四工交字第1090036355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如主旨(會議紀錄及簽到表)

主旨：檢送本處109年5月14日召開「蘇花路廊大貨車通行方式說明會議」會議紀錄案，請查照。

說明：依據本處109年5月8日四工交字第1090034262號開會通知單續辦。

正本：本處金岳工務段、合興船務代理股份有限公司、宜蘭縣砂石商業同業工會、宜蘭縣汽車貨運商業同業公會、宜蘭縣貨卡車駕駛職業工會、中華民國汽車貨運商業同業公會全國聯合會、台灣省汽車路線貨運商業同業公會聯合會、台灣省汽車貨櫃貨運商業同業公會聯合會、宏昌氧氣企業有限公司、宏昇行、茂興行、建泰氧氣行、建河企業有限公司、合祥氧氣企業有限公司、鎰三企業股份有限公司、豐隆行、志成氣體有限公司、恆春氣體工業有限公司、花蓮縣汽車貨運商業同業公會

副本：交通部公路總局

## 處長 李順成

## 交通部公路總局第四區養護工程處

### 「蘇花路廊大貨車通行方式說明會議」會議紀錄

一、時間：109年5月13日(星期三)上午10時

二、地點：本處第2會議室

三、主席：陳主任工程司世昌

紀錄：林昕葦

四、出席人員：如簽到表

五、主席致詞：(略)

六、結論：

(一)有關業者建議縮短連假期間 21 噸以上大貨車管制時段主管機關應有彈性調整機制，因事涉蘇花路廊整體車流管理，本處將錄案評估其可行性。

(二)有關業者所提大貨車過磅相關疑義，本處將依後續蘇花路廊全段開放大貨車通行情形，並錄案彙整後，再邀集相關主管機關研討改善對策。

(三)為因應蘇花改 B 段及 C 段即將開放通行大貨車，請各業者配合本次會議中所進行大貨車行車安全宣導之相關管制措施行駛。

七、散會(上午11時50分)